

中铝山东新材料有限公司

2023 年上半年

大气污染物排放统计及减排计划一览表

工区名称	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的名称	排放方式	排放口数量	排放浓度 (mg/m ³)	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 (mg/m ³)	排放总量 (t)	核定的排放总量 (t/a)	超标排放情况
原料工区	二氧化硫	有组织排放	0	0	50	0		
	氮氧化物	有组织排放	0	0	100	0		
	颗粒物	有组织排放	2	2.48	10	20.29		
烧成工区	二氧化硫	有组织排放	3	4.43	50	8.14		
	氮氧化物	有组织排放	3	39.01	100	61.30		
	颗粒物	有组织排放	9	3.13	10	7.39		1
拟薄水工区	二氧化硫	有组织排放	8	5	50	0.19		
	氮氧化物	有组织排放	8	6.75	100	0.91		
	颗粒物	有组织排放	25	2.43	10	1.16		
沸石工区	二氧化硫	有组织排放	6	0	50	0		
	氮氧化物	有组织排放	6	10.77	100	2.01		
	颗粒物	有组织排放	9	2.27	10	1.65		
填料工区	二氧化硫	有组织排放	2	0	50	0		
	氮氧化物	有组织排放	2	0	100	0		
	颗粒物	有组织排放	36	2.31	10	1.39		
微粉	二氧化硫	有组织排放	5	0	50	0		

工区	氮氧化物	有组织排放	5	9	100	2.31		
	颗粒物	有组织排放	11	2.64	10	1.50		
高温工区	二氧化硫	有组织排放	3	12.39	50	5.15		1
	氮氧化物	有组织排放	3	37.97	100	18.14		
	颗粒物	有组织排放	30	2.75	10	1.91		1
特氧工区	二氧化硫	有组织排放	3	0	50	0		
	氮氧化物	有组织排放	3	6.67	100	0.44		
	颗粒物	有组织排放	7	2.3	10	0.90		

中铝山东新材料有限公司积极履行社会责任，2017年投资780万元新上高温窑收尘系统，投资820万元新上高温窑SCR脱硝系统，投资3600万元新上熟料窑电收尘系统；2019年投资630万元对10万吨窑尾收尘进行改造，同年投资9700万元新上熟料窑SCR脱硝系统；2020年投入180万元为熟料窑及高温窑安装5台低氮燃烧器。

改造完成后，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浓度全部满足山东省《区域性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》(DB37/2376-2019)，排放限值分别为颗粒物10mg/m³、二氧化硫50mg/m³、氮氧化物100mg/m³。

公司在未来五年内，仍将继续加大环保投入数千万元，提高大气污染物排放治理水平，建设熟料窑CO治理项目、熟料仓上收尘改造项目以及十万吨高温窑脱硝改造项目等，

大幅降低氮氧化物、一氧化碳、颗粒物等大气污染物排放量。

减排计划如下：

污染物因子	治理项目	2023 年排放情况	减排目标
一氧化碳 (CO)	熟料窑 CO 治理项目	2000mg/m ³	500mg/m ³ 以下
颗粒物	熟料仓上收尘改造项目	6-7mg/m ³	5mg/m ³ 以下
二氧化硫 (SO ₂)	十万吨高温窑 脱硫脱硝改造 项目	60-70mg/m ³	35mg/m ³ 以下
氮氧化物 (NO _x)		20-30mg/m ³	10mg/m ³ 以下

具体减排目标为：

1. 熟料窑 CO 治理项目预计 2025 年 12 月 31 日建成。届时能够将熟料窑的 CO 排放浓度从目前的 2000mg/m³降低至 500mg/m³以下，提高 CO 治理能力，大幅减少温室气体排放。

2. 熟料仓上收尘改造项目预计 2025 年 12 月 31 日建成。届时能够将熟料窑的颗粒物排放浓度从目前的 6-7mg/m³降低至 5mg/m³以下，有效改善熟料窑无组织排放情况，减少颗粒物排放量。

3. 十万吨高温窑脱硫脱硝改造项目预计 2024 年 12 月 31

日建成。届时能够将十万吨高温窑的氮氧化物排放浓度从目前的 60-70mg/m³降低至 35mg/m³以下，二氧化硫排放浓度从目前的 20-30mg/m³降低至 10mg/m³以下，大幅改善高温窑的污染物排放情况，减少排放量，提高污染治理能力。